

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7 月 18 日

§ 1 重要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货币
基金主代码	20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5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152,515,115.69 份
投资目标	在本金安全和足够流动性的前提下，寻求货币资产稳定的收益。
投资策略	一级资产配置策略：根据宏观经济研究，分析市场趋势和政府政策变化，决定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根据债券的信用评级及担保状况，决定组合的信用风险级别。二级资产配置策略：根据不同类别资产的剩余期限结构、流动性指标、收益率水平、市场偏好、法律法规对货币市场基金的限制、基金合同、目标收益、业绩比较基准、估值方式等决定不同类别资产的配置比例。三级资产配置策略：根据明细资产的剩余期限、资信等级、流动性指标，确定构建基金投资组合的投资品种。
业绩比较基准	税后银行活期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高流动性、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都低于股票、债券和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城货币 A	长城货币 B	长城货币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00003	200103	00086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6,705,125,420.84 份	35,911,394.32 份	1,411,478,300.53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4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长城货币 A	长城货币 B	长城货币 E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9,893,182.39	360,466.45	6,430,960.25
2. 本期利润	259,893,182.39	360,466.45	6,430,960.25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6,705,125,420.84	35,911,394.32	1,411,478,300.53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账面价值并用影子定价和偏离度加以控制的模式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城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867%	0.0004%	0.0873%	0.0000%	0.2994%	0.0004%
过去六个月	0.8369%	0.0005%	0.1745%	0.0000%	0.6624%	0.0005%
过去一年	1.7070%	0.0004%	0.3510%	0.0000%	1.3560%	0.0004%
过去三年	5.4842%	0.0007%	1.0510%	0.0000%	4.4332%	0.0007%
过去五年	10.2150%	0.0010%	1.7519%	0.0000%	8.4631%	0.001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70.8062%	0.0054%	23.8923%	0.0035%	46.9139%	0.0019%

长城货币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466%	0.0004%	0.0873%	0.0000%	0.3593%	0.0004%
过去六个月	0.9573%	0.0005%	0.1745%	0.0000%	0.7828%	0.0005%
过去一年	1.9517%	0.0004%	0.3510%	0.0000%	1.6007%	0.0004%
过去三年	6.2467%	0.0007%	1.0510%	0.0000%	5.1957%	0.0007%

过去五年	11.5456%	0.0010%	1.7519%	0.0000%	9.7937%	0.0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7.2610%	0.0042%	4.3110%	0.0000%	42.9500%	0.00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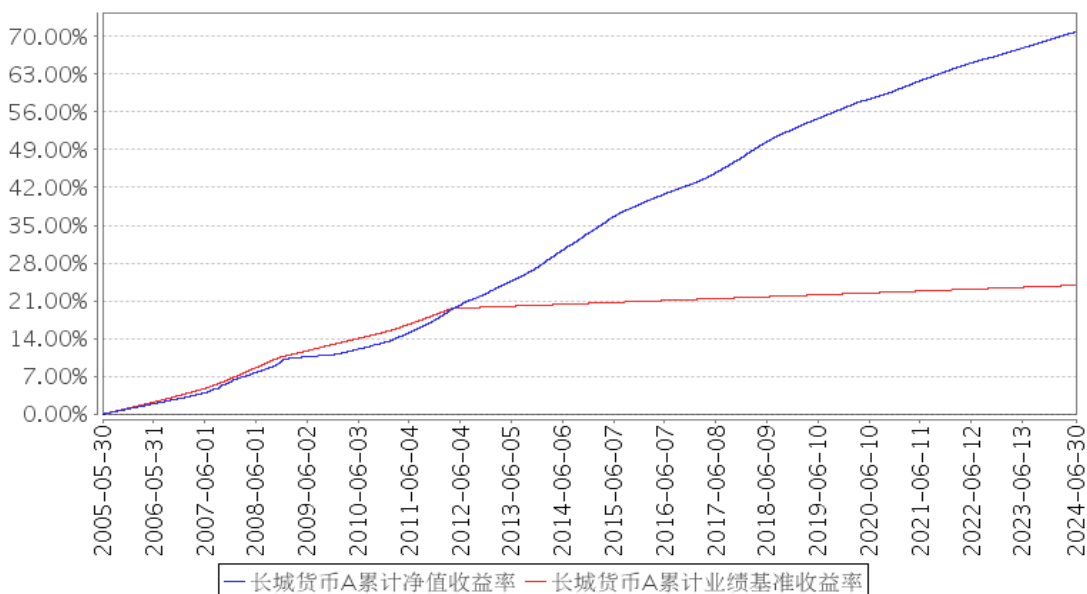
长城货币 E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242%	0.0004%	0.0873%	0.0000%	0.3369%	0.0004%
过去六个月	0.9121%	0.0005%	0.1745%	0.0000%	0.7376%	0.0005%
过去一年	1.8597%	0.0004%	0.3510%	0.0000%	1.5087%	0.0004%
过去三年	5.9599%	0.0007%	1.0510%	0.0000%	4.9089%	0.0007%
过去五年	11.0446%	0.0010%	1.7519%	0.0000%	9.2927%	0.0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7.8964%	0.0027%	3.2401%	0.0000%	24.6563%	0.0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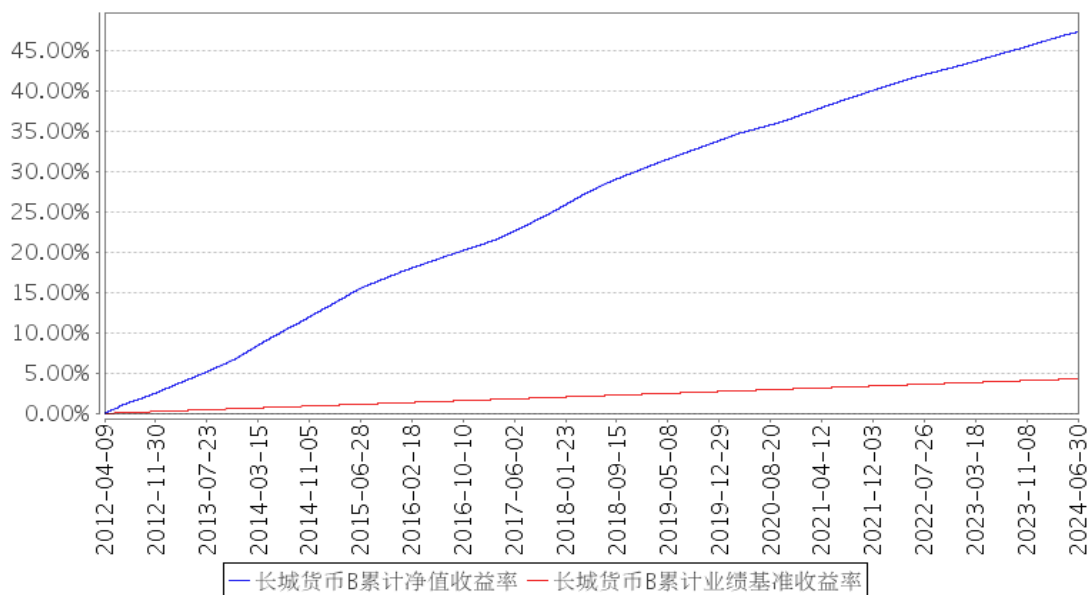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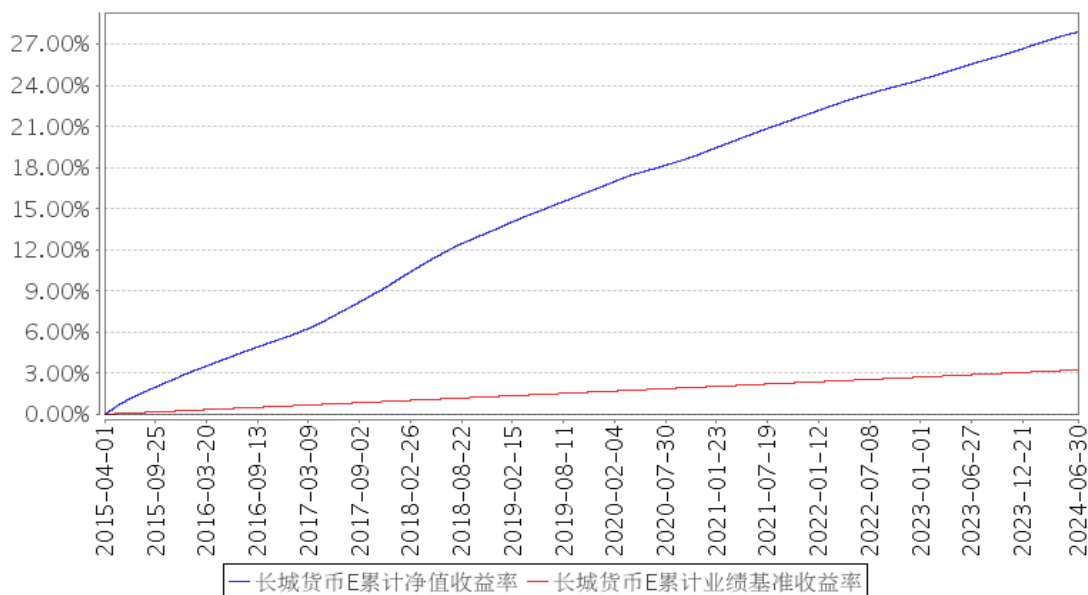
长城货币A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长城货币B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长城货币E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组合配置比例范围为：央行票据：0—80%，回购 0—70%，短期债券 0—80%，同业存款/现金比例 0—70%。

②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3 个月，建仓期满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邹德立	公司总经理	2011 年 10 月	-	15 年	男，中国籍，硕士。2005 年 7 月-2009

	理助理、现金管理部总经理、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19 日		年 3 月曾就职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总行资金部。2009 年 3 月加入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运行保障部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金管理部总经理兼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长城鑫享 9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1 年 10 月至今任“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4 年 6 月至今任“长城工资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9 月至今任“长城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8 月至今任“长城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1 月至今任“长城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2 月至今任“长城鑫利 3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6 月至今任“长城月月鑫 30 天持有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公司做出决定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方式遵从从业人员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和防范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的利益，未出现投资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约定和相关规定的情况，无因公司未勤勉尽责或操作不当而导致基金财产损失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同投资者的利益得到了公平对待。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对同向交易的价差进行事后分析，并对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的组合执行更长周期的交易价差分析，定期出具公平交易稽核报告。本报告期报告认为，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在合理范围内，结果符合相关

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没有出现基金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现象。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经济方面，美国上半年经济增速有所放缓，但通胀下降的过程缓慢且曲折，这使得市场多次对于美联储的降息预期落空。5 月核心 PCE 物价指数有所下降，通胀压力的缓解为未来美联储降息留出了空间。国内，上半年经济依旧维持弱复苏的态势，工业生产景气平稳，上半年工业增长较为强劲，但是居民收入预期下降和内需信心不足的问题较为突出，制约着经济的进一步恢复。“517 房地产新政”实施后，对于一线城市的房地产市场产生了一定积极影响，降低了购房者的购房门槛和还贷负担，短期释放出了一定潜在购房需求，但同比表现整体仍偏低迷，地产企稳依然较远。

债券市场方面，二季度延续了一季度的债牛行情，利率曲线总体下行，各关键期限国债收益率均创下新低。4 月债市在“稳房产”的宽松预期影响下，保持震荡下行趋势。在 4 月底，地产政策扰动叠加央行提示长端利率债风险和超长特别国债供给的影响下，债市迎来了一次急速下跌的行情。5 月随着银行禁止“收工补息”的影响发酵，资金从银行体系逐渐转移至非银体系，并且市场对于央行提示风险的行为愈发钝化，债市各期限均又走出一波上涨行情，10 年和 30 年的国债分别下破 2.25% 和 2.45% 的关键节点。

流动性方面，上半年资金面整体宽松，在跨月跨季等关键时点，央行都精准进行了加大 OMO 投放等操作以平稳资金面。受到“手动补息”被禁止的影响，非银与银行的流动性分层被打破，货币基金的逆回购总量屡创新高，存款类机构所代表的加权利率 DR 与全市场机构加权利率 R 的利差进一步缩小。受制于汇率贬值压力，降准和降息预期延后，但依然处于下降趋势之中。

回顾本基金的二季度操作，我们安全地应对了月末季末的流动性大幅波动，并通过分析判断，努力在收益率高点配置银行存单存款、债券和逆回购资产，季末保持中高组合久期。预计 2024 年三季度债券收益率中性震荡。本基金将继续根据经济基本面及政策面的变化寻找配置时点，把握流动性、收益性和风险性三者的平衡。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末长城货币 A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3867%；长城货币 B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4466%；长城货币 E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42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87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情况。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22,400,080,836.09	31.53
	其中：债券	22,400,080,836.09	31.53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792,336,843.30	30.6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 付金合计	26,686,572,207.29	37.57
4	其他资产	153,726,000.74	0.22
5	合计	71,032,715,887.42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87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839,981,437.95	4.17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注：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1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1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9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发生违规超过 120 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41.44	4.17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4.2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4.7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0.8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52.4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3.78	4.17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发生违规超过 240 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2,696,458,920.39	3.9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718,887,846.61	2.5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718,887,846.61	2.5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781,455,300.24	4.08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5,203,278,768.85	22.31
8	其他	-	-
9	合计	22,400,080,836.09	32.87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210406	21 农发 06	10,800,000	1,108,646,798.26	1.63
2	112492263	24 昆仑银行 CD007	10,000,000	985,781,112.96	1.45
3	249933	24 贴现国债 33	8,000,000	797,824,013.59	1.17
4	112415074	24 民生银行 CD074	8,000,000	788,261,633.33	1.16

5	112403030	24 农业银行 CD030	8,000,000	787,949,451.44	1.16
6	112497864	24 厦门国际银 行 CD099	7,000,000	687,124,159.92	1.01
7	249922	24 贴现国债 22	6,500,000	649,491,043.90	0.95
8	249923	24 贴现国债 23	6,500,000	649,300,714.60	0.95
9	112403090	24 农业银行 CD090	6,100,000	599,878,767.76	0.88
10	249918	24 贴现国债 18	6,000,000	599,843,148.30	0.88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555%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290%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401%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未发生达到或超过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未发生达到或超过 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无。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并使用影子定价和偏离度加以控制。

5.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民生银行，农业银行发行主体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民生银行）因规避委托贷款监管，违规利用委托债权投资业务向企业融资等案由，于 2023 年 8 月 2 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以罚款。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农业银行）因农户贷款发放后流入房地产企业等案由，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以罚款等。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农业银行）因流动资金贷款被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等案由，

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以罚款等。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发布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农业银行）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等案由，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处以罚款等。

以上发行主体涉及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2,392,000.00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51,334,000.74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153,726,000.74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城货币 A	长城货币 B	长城货币 E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8,513,837,983.15	69,171,440.50	1,292,260,378.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0,431,367,853.98	208,524,303.94	4,739,703,679.1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2,240,080,416.29	241,784,350.12	4,620,485,757.08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6,705,125,420.84	35,911,394.32	1,411,478,300.5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同意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 《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五)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六)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亲临上述存放地点免费查阅，如有疑问，可向本基金管理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

咨询电话：0755-292791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网站：www.ccfund.com.cn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8 日